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 MIGUEL BREWERY  
HONG KONG LTD.**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

**二零一八年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以港幣計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收入	3	265,945	256,119
銷售成本		<u>(150,022)</u>	<u>(145,127)</u>
毛利		115,923	110,992
其他收益淨額		19,753	20,911
銷售及分銷開支		(94,670)	(89,341)
行政開支		(39,683)	(38,719)
其他經營開支		<u>(3,883)</u>	<u>(3,733)</u>
經營(虧損)/盈利		(2,560)	110
財務費用	4(a)	<u>(3,155)</u>	<u>(3,206)</u>
除稅前虧損	4	(5,715)	(3,096)
所得稅	5	<u>—</u>	<u>—</u>
期內虧損		<u><u>(5,715)</u></u>	<u><u>(3,096)</u></u>

**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計算)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b>應佔如下：</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41)	(4,542)
非控股權益		<u>(174)</u>	<u>1,446</u>
<b>期內虧損</b>		<b><u>(5,715)</u></b>	<b><u>(3,096)</u></b>
<b>每股虧損</b>			
— 基本(仙)	7(a)	<u>(1.5)</u>	<u>(1.2)</u>
— 攤薄(仙)	7(b)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以港幣計算)

	<b>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b>期內虧損</b>	(5,715)	(3,096)
<b>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b>		
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3,792)	11,948
— 換算組成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3,301	(11,189)
	(491)	759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6,206)</b>	<b>(2,337)</b>
<b>應佔如下：</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273)	(2,937)
非控股權益	67	600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6,206)</b>	<b>(2,337)</b>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365,505	369,125
投資物業		127,847	130,206
在經營租賃下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		75,552	77,057
		<u>568,904</u>	<u>576,388</u>
無形資產		4,781	4,781
其他有形資產		213	—
		<u>573,898</u>	<u>581,16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0,794	47,708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8	57,317	51,846
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17,317	21,977
應收關連公司賬項		849	1,685
銀行存款		75,838	39,19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9,898	130,146
		<u>262,013</u>	<u>292,559</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9	(87,196)	(95,248)
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51,506)	(51,294)
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7,660)	(8,524)
應付關連公司賬項		(9,976)	(8,588)
		<u>(156,338)</u>	<u>(163,65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05,675</u>	<u>128,90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計算)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附註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79,573</b>	710,074
<b>非流動負債</b>		
中介控股公司之貸款	(90,135)	(115,412)
退休福利負債	(6,781)	(5,799)
遞延稅項負債	(4,052)	(4,052)
	<u>(100,968)</u>	<u>(125,263)</u>
<b>資產淨值</b>	<b>578,605</b>	584,811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2,524	252,524
其他儲備	352,294	358,567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604,818</b>	611,091
<b>非控股權益</b>	<b>(26,213)</b>	(26,280)
<b>權益總值</b>	<b>578,605</b>	584,811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幣計算)

### 1 編製的準則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適用的規定所編製而成。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獲授權刊發。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七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必需於二零一八年年末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報告，管理層須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及報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因此實際數字或有不同於有關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以附註就重要的事件及交易作出解釋，以闡明二零一七年年末經審核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之變動和表現。本簡明綜合中期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所有須於一份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要披露的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顯示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是節錄自有關年度之財務報表，並不構成公司有關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的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財務報表發表報告，該報告沒有發表保留意見、沒有提及審計師在不發表保留意見的情況下強調注意的任何事項，亦沒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陳述。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定，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會計準則之發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收益」

採納該等修訂未有對本集團在本期及過往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期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它規定了確認和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一些買賣非金融項目的合同的要求。

#### (a)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個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TOCI)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FVTPL)。這些分類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的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後，維持其各自的分類及計量。所有金融負債(包括財務擔保合約)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並未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的初步應用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未在FVTPL指定或取消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中的新減值模式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虧損」模式。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於確認減值虧損前，將不再需要發生虧損事件。相反，實體需要根據資產及其事實和情況來識別和衡量12個月的預期信用虧損或一次的預期信用虧損。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會導致較早確認信貸虧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建立一個確認客戶合約收入之綜合框架，用於確認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入和成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涵蓋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築合約」，其中闡明建築合約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八號，自出售貨物所得之收入一般於所有權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時予以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收入乃於客戶取得合約中所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時予以確認。採用該新準則並未對如何確認收入有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

### (a)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分銷樽裝、罐裝及桶裝啤酒。

由於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該業務，故並無提供有關業務類別的分析。

收入指所出售產品之發票總值扣除折扣，退回，增值稅及商品稅。

### (b) 分部資料呈報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總數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外界客戶收入	178,629	187,769	87,316	68,350	265,945	256,119
分部間收入	241	316	—	—	241	316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u>178,870</u>	<u>188,085</u>	<u>87,316</u>	<u>68,350</u>	<u>266,186</u>	<u>256,435</u>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 (虧損)/盈利 (經調整稅前息前 盈利)	<u>(6,242)</u>	<u>(6,258)</u>	<u>2,855</u>	<u>6,360</u>	<u>(3,387)</u>	<u>102</u>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續)

#### (b) 分部資料呈報(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香港		中國內地		總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u>1,134,692</u>	<u>1,147,969</u>	<u>96,543</u>	<u>109,957</u>	<u>1,231,235</u>	<u>1,257,926</u>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u>206,126</u>	<u>228,032</u>	<u>432,933</u>	<u>441,031</u>	<u>639,059</u>	<u>669,063</u>

##### (ii)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b>收入</b>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266,186	256,435
分部之間收入撤銷	<u>(241)</u>	<u>(316)</u>
綜合收入	<u>265,945</u>	<u>256,119</u>
<b>虧損</b>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虧損)/盈利	(3,387)	102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863	659
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淨盈利	1	21
匯兌淨虧損	(105)	(737)
中介控股公司貸款利息支出	<u>(3,087)</u>	<u>(3,141)</u>
綜合稅前虧損	<u>(5,715)</u>	<u>(3,096)</u>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呈報(續)

#### (b) 分部資料呈報(續)

##### (ii)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帳(續)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b>資產</b>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1,221,716	1,257,926
分部之間應收賬項撤銷	(385,805)	(384,198)
綜合總資產	<u>835,911</u>	<u>873,728</u>
<b>負債</b>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639,059	669,063
分部之間應付賬項撤銷	(385,805)	(384,198)
	253,254	284,865
遞延稅項負債	<u>4,052</u>	<u>4,052</u>
綜合總負債	<u>257,306</u>	<u>288,917</u>

#####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外界客戶收入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有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是根據每名客戶成立地點所在國家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是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倘屬固定資產及其他有形資產)及獲劃撥有關資產之營運地點(倘屬無形資產)而定。

	外界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香港(成立地點)	132,707	139,864	543,679	551,261
中國內地	50,439	30,335	30,219	29,908
菲律賓	80,031	83,161	—	—
其他國家	2,768	2,759	—	—
	<u>133,238</u>	<u>116,255</u>	<u>30,219</u>	<u>29,908</u>
	<u>265,945</u>	<u>256,119</u>	<u>573,898</u>	<u>581,169</u>

#### 4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a)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中介控股公司  
貸款利息支出  
銀行費用

3,087	3,141
68	65
<u>3,155</u>	<u>3,206</u>

(b) 員工薪酬

退休金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889	6,153
61,610	60,457
<u>67,499</u>	<u>66,610</u>

(c) 其他項目

租賃土地款項攤銷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投資物業  
存貨成本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之減值撥備

1,289	1,256
9,070	8,155
2,359	2,359
148,958	143,859
210	214
<u>159,886</u>	<u>155,843</u>

#### 5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

— 期內撥備

—	—
---	---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之出現及回撥

—	—
---	---

所得稅支出

<u>—</u>	<u>—</u>
----------	----------

## 5 所得稅(續)

本公司及其他香港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16.5%(二零一七年：16.5%)。本公司及其他香港附屬公司由於承前累計稅項虧損超逾本期估計應課稅盈利或錄得稅項虧損，故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各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均由於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本期內稅項作出撥備。

## 6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7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虧損共5,541,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42,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之373,570,56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73,570,560股普通股)計算。

### (b) 攤薄之每股虧損

攤薄之每股虧損並未予列出，因本公司並沒有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存在。

## 8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應收貿易賬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於結算日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未到期	37,114	31,732
過期日少於一個月	5,871	4,504
過期日為一至三個月	1,139	1,721
過期日為三個月至十二個月	1,194	693
過期日多於十二個月	98	85
	<u>45,416</u>	<u>38,735</u>

一般信貸於銷售月份後的月份完結時到期。因此，上述所有未到期結餘均在發票日期後兩個月內到期。

## 8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續)

管理層備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信貸乃因應個別客戶之財務狀況而釐定。為有效地管控有關應收貿易賬項之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定期評估顧客之信用狀況。

## 9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未到期及過期日少於一個月	30,794	43,294
過期日為一至三個月	3,091	3,270
過期日為三至六個月	165	113
過期日多於六個月	60	26
	<u>34,110</u>	<u>46,703</u>

本集團的一般付款條款是於發票日期後一至兩個月內到期。因此，上述未到期及過期日少於一個月的結餘大部份均在發票日後兩至三個月內到期。

## 主席報告

###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之綜合虧損為570萬港元，對比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綜合虧損為310萬港元。因此，二零一八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550萬港元，對比去年的虧損為450萬港元。

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為2.66億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高3.8%。毛利達1.16億港元，較二零一七年高4.4%，而毛利率為43.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和銀行存款為1.46億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億港元)。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貸款為1.42億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億港元)。總資產淨值維持5.79億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5億港元)，而貸款比率為0.2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9)。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

### 業務回顧

#### 香港業務

雖然本地及出口銷量下跌，但由於邊際利潤的增加、成本管理的優化，以及澳門銷售的雙位數增長，香港業務於首六個月的經營虧損與去年相若。

今年是我們的七十周年紀念，標誌著我們成為香港經營歷史最悠久的啤酒生產商。為了慶祝此里程碑，我們為旗艦品牌生力啤酒推出了以1948年於本地生產的第一支生力啤酒作設計藍本的限量珍藏版酒樽。我們亦以香港十八區不同的特徵作主題，分階段推出設計別出心裁的限量版香港生力地區限定罐。截至六月，我們已推出了六款設計，分別代表東區、灣仔區、深水埗區、油尖旺區、離島及荃灣區，並在現飲及非現飲場所配合不同宣傳。

生力啤酒繼續加強品牌與香港具代表性節慶及活動的強大連繫。在農曆新年期間，生力啤酒推出了慶祝狗年的節日特別包裝。生力啤酒亦繼續成為由香港旅遊發展局主辦的香港龍舟嘉年華2018的獨家啤酒贊助商。

## 業務回顧(續)

### 香港業務(續)

同時，生力清啤保持在全港現飲和非現飲場所的受歡迎程度，其銷量和收入均錄得雙位數字的增長。於傳統本地酒吧，生力清啤舉辦了擲骰比賽及以足球為主題的活動。該品牌亦於便利店推出了兩輪的禮品換領活動。於六月，生力清啤贊助了深受歡迎的電子音樂節 Road to Ultra。

隨著啤酒市場持續發展，我們發現消費者逐漸由低價啤酒市場轉向高價啤酒市場，包括高檔、特色及手工啤酒。此現象也反映在我們的本地銷售數據中，高檔啤酒品牌在我們的啤酒品牌組合中表現最為理想。

二月，我們與 Lion – Beer, Spirits & Wine (NZ) 訂立協議，於現有分銷協議中加入 Little Creatures 的啤酒產品，透過加入這手工啤酒品牌，進一步強化我們的啤酒品牌組合。我們亦成為這些品牌在香港及澳門的獨家分銷商。

我們維持廣泛的啤酒品牌組合以供應不同啤酒市場的策略繼續與市場趨勢吻合。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我們特色啤酒品牌紅馬啤酒的銷量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雙位數字的增長。

雖然低價啤酒市場逐漸收縮，但它仍佔整體市場銷量的30%。本公司為藍冰啤酒推出了由香港流行音樂藝人、作曲家及演員張繼聰主演的全新「Real Cool」主題推廣活動。

### 華南業務

我們華南業務的銷量及收入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雙位數字的增長。與我們的香港業務相同，華南業務的盈利受上漲的啤酒樽成本影響。此因素加上上半年人民幣升值，令華南業務的經營盈利對比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下降。

同時，廣州生力啤酒有限公司(「廣州生力」)的本地銷售收入錄得65%的升幅。這是由於其銷量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字改善，以及更集中於高價啤酒市場所帶來的更高利潤。

我們的分銷商發展項目繼續成為廣州生力進入市場和分銷策略的重要部份。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我們的分銷商及批發商數量分別增長了6%及22%，這使我們更容易控制我們的價值鏈，從而提升我們分銷系統的效率及成效。

## 業務回顧(續)

### 華南業務(續)

為增強生力清啤的曝光率，我們於夜場推出了主題外觀與香港及亞洲其他地區一致的全新「生活就要Light」銷售點推廣活動。我們亦在深圳推出了生力清啤500毫升樽裝，為消費者提供額外的包裝選擇。

我們繼續透過在現飲及非現飲場所推出不同的主題銷售活動，建立生力啤酒及生力清啤的品牌價值。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我們在中餐廳、超級市場及便利店推出了農曆新年銷售活動。踏入四月，我們則轉以足球為主題，推出不同夏天及足球季節的銷售及推廣活動。

由於我們在二零一八年三月推出了龍啤傳奇330毫升罐裝，以及擴展了佛山的龍啤清醇分銷覆蓋網絡，龍啤的增長趨勢得以持續，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雙位數字的升幅。

同時，由於我們擴展了批發商網絡，低價啤酒市場中的廣氏菠蘿味啤酒亦較去年同期錄得超過50%的銷量增長。而高價啤酒市場中的紅馬啤酒則錄得更高的銷量增長。

雖然我們的華南業務仍需努力以平衡其銷售及盈利，但其令人鼓舞的業績已為我們未來的努力立下強勁的基礎。

### 展望

由於華南本地市場的銷量錄得增長，以及香港業務所實施的計劃及項目預計將帶來正面的成效，我們對下半年的業務表現保持樂觀，而我們對同期出口業務的展望則更為正面。我們相信所有已實施的計劃及項目均會在合適的地方及目標市場帶來更理想的分銷及消費表現。

我們衷心感謝所有員工不懈的努力及堅持，以及董事會一直以來的指導。最後，我們亦感謝所有業務夥伴、客戶及消費者一直以來的支持和信任。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其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採用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惟下文所述的偏離行為除外：

- 根據本公司章程，所有非執行董事每三年須在股東周年大會輪值退任及接受重新選舉，故並無特定任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1項)。

## 詳盡中期業績資料發佈

載有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詳盡中期業績資料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info.sanmiguel.com.hk](http://info.sanmiguel.com.hk))。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啓文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杜華博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啓文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陳雲美女士、黃思民先生、小澤史晃先生、內山健二先生及山內智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Alonzo Q. Ancheta先生、李國寶爵士、Reynato S. Puno先生及施雅高先生。